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4,759.92	财政拨款	17,192.41	
	项目支出	2,432.49	其他资金	2,490.83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17,192.41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忠实履行法律职责，依法行使基层法院权利，依法审理各类案件的同时，坚决服务大局，巩固和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司法为民理念，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科技创新，继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步伐，提高司法公正力，加强智慧法院建设，利用人工智能、云平台、大数据等科技手段，进一步提高我院立案业务、审判业务、执行业务、档案管理等业务流程的信息化水平。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为当事人提供“司法公开、诉讼服务一体化、法制宣传多样化”的司法服务；为法官和干警提供“使用便捷、业务协同、服务智能”的审判执行应用；为法院各部门提供“数据集中、流程可视、管理精细、工作便利”的管理和工作工具。	122.31	进一步提高我院立案业务、审判业务、执行业务、档案管理等业务流程的信息化水平，促进审判执行工作效率的提高。不断巩固提升司法改革成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	
	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依法退还当事人的案件申请费、受理费及其他诉讼费等相关费用。 依法对加害人没有赔偿能力而陷入生活困难的刑事被害人或近亲属、民事侵权造成人身伤害陷入生活困难的受害人、诉求有一定合理性且生活困难愿意息诉罢访的涉诉信访人等予以救助。	822.51	依法、依规及时退还诉讼费，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我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开展审判执行工作	充分发挥审判机关职能作用，依法审理各类案件，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健全多元解纷平台和诉讼服务体系，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987.17	通过开展司法救助专项工作，对加害人没有赔偿能力而陷入生活困难的刑事被害人或近亲属、民事侵权造成人身伤害陷入生活困难的受害人、诉求有一定合理性且生活困难愿意息诉罢访的涉诉信访人等予以救助，实现司法正义。 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加强人权司法保障，积极延伸司法职能，参与社会治理，服务社会治理精准化和公共服务高效化。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85%	≥85%
			诉讼费退费合规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档案扫描验收合格率	≥98%	≥98%
			电子送达成功率	≥90%	≥90%
		时效指标	诉讼费退费及时率	100%	100%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报告通过率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家事调解成功每案支付金额	≤500元/件	≤500元/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